

## 開放文學 – 諷刺警世 – 黃繡球 第二回 警觸電激發思想 因看會疑擾病魔

上回說到黃通理的妻子進至臥室，憑空將房門關起。他那大兒子在房外喊起來，那時自有個所以然之故。如今先要略敘黃通理妻子的出身事情，兩頭話不能並作一頭說，只好把那所以然之故，暫擱不提。卻說這黃通理妻子，她娘家也是世代書香，從小兒就死了父母，是她一個房分孀娘帶了遂去撫養，乳名叫做秀秋，後來做黃家的養媳，因為未曾圓房，當他是女兒看待，家下人都稱她為黃小姐，至今談的人，就反把他娘家的姓一時忘了，這也無關緊要。可憐這黃小姐，從小沒了父母，到她那孀娘身邊才兩三歲。孀娘既不是嫡親的，性情又不甚厚道，平時待這黃小姐，饑一頓，飽一頓，勉強強強，過了四歲，就當作丫鬟使用。到六七歲上，把一切粗重的事都逼著她做。夏天任他睡在蚊子堆裡，冬天大冷天，也只給她一件破棉襖，凍的漸漸的抖，拖了鼻涕出來，還要打要罵。一年到頭，疾病痛癢，更是毫不相關。

卻有一件，天天那雙腳是要親手替她裹的，裹起來使著手勁，不顧死活，弄得血肉淋漓，哭聲震地，無一天不為裹腳打個半死。有時他房分叔子聽不過，說：「你也耐性，慢慢的與她收束。若是收束不緊，也就隨便些，一定弄到哭喊連天同殺豬一般，給左鄰右舍聽見，還道是凌虐他，是何苦呢？」他孀娘道：「這女孩子們的事，用不著你男子漢管。原為她是個沒娘的孩子，將來走到人面前，一雙蒲鞋頭的大腳，怎樣見人？偏生她這撒嬌撒潑的脾氣，一點兒疼痛都忍不住，手還不曾碰到她的腳，她先眼淚簌簌的下來，支開嘴就哭，叫人可恨。恨她不是我養的，要是我養的女兒，依我性子，早就打死了！不然，也要斷她的腳跟，撕掉她幾個腳趾頭。若是左鄰右舍說我凌虐她，請問那個鄰居家的堂客們不是小腳？腳不是裹小的？誰又是天生成的呢？如今我不替她裹也使得，日後說起婆婆家來，卻要說我孀娘：既然撫養了她，不講什麼描龍刺鳳的事，不去教導她也還罷了，怎麼連這雙腳都不問信？如此傳出去，不但我受了冤枉，只怕人家打聽打聽，無人肯要，倒耽誤了這孩子的終身，對不住他那死過的爹娘！再說大腳嫁不出去，你就養她一世不成？看你那飯還怕吃不完呢。」絮絮叨叨，一面說，一面更咬緊牙關，死命的裹。黃小姐那時雖然年紀小，聽了他孀娘這一番話，曉得他的利害，也就死命熬住了疼，把眼淚望肚裡淌。以後一天一天的都是如此。

那年她孀娘的兒子開蒙，在村上一個村館裡上學，就叫黃小姐每日挾了書包送他進館，上午送中飯，下午領回來，一日三趟，都是黃小姐奔跑。她那兒子頑劣異常，若是這三趟之中在路上跌了，或是有什麼驚嚇，這就是黃小姐晦氣，總說是欺侮了她，作弄了她，不是臭罵，便是毒打。試想，黃小姐一雙半爛不斷小腳，年紀又同他孀娘的兒子差不多，怎樣追隨得上？照應得來？常常就暗中飲泣，說：「我與他是一家人，不過他有父母，我無父母，我既做了他的女跟班，還要吃多少冤枉苦，真真女孩子不是人！可惜我是女孩子，要也是男孩子，雖然也同今日一般的苦命，定歸歸著還學堂的時候，背地裡要問問先生，多識幾個字，等到大來，也好自尋飯吃。別的不講先不先，這雙腳那怕生個疔，害個瘡，也不會這般的痛楚。」

光陰似箭，日月如梭，看看又是年把功夫，黃小姐已經九歲望十歲了，在那孀娘手下受的磨折，吃的苦惱，也言之不盡。十歲上發了一身痧子，又出了天花，這兩樁都是小孩子要緊的事，隨便什麼貧苦人家，他女兒遇了這個當口，總得要調護著些。那天花又是險症，沒有不請個小兒科，吃副把藥，避幾天風，還要忌生人往來。落在富貴之家，更不消說，當那天花將發未發之前，就連吃的發物，如雄雞、鯽魚、蘑菇之類，也要花上多少錢。那時黃小姐不講這個，簡直比貧苦人的女兒還不如。她孀娘就不曾問過信。也是黃小姐的天命，日後要從那黃家做出些烈烈轟轟的事，於這自由村上，大有關係，所以她這兩樁病輕輕發過了，連自己都不知不覺。這是後話慢表。

自從這年之後，她孀娘卻已亡故，就有黃通理家領了去做養媳婦兒。那時黃通理也是尋常一個小孩子，並無姊妹弟兄。過了幾年，圓了房，一直跟著黃通理，也不過會些尋常操作，安安穩穩的做個婦道人家。平時只聽得人說什麼三從四德，自家想：那四德的「德」「容」兩字是說不上，言字不懂是怎樣講，若說是能言舌辨，只怕是男子的事，不應該婦女上前。至於那「功」字，又件件不曾學得。在家從父，我從小又是沒父母的人，如今只索從了丈夫，日後從了兒子就完了，但不知自古以來男女是一樣的人，怎麼做了個女人，就連頭都不好伸一伸，腰都不許直一直？腳是吃盡了苦，一定要裹得小小的。終身終世，除了生男育女，只許吃著現成飯，大不了做點針黹，織點機，洗洗衣裳，燒燒飯，此外天大的事，都不能管。像我是細巧事不會，相貌又不好，幸虧丈夫還體諒我，從小兒在孀娘身邊，失了教導，一切不與我計較。只可惜我苦命投生了女人，終久不能顯親揚名，不能幫著丈夫在外面幹些正事，只好悶在大門裡頭，有話也不敢說。幾時世界上女人也同男人一般，能夠出出面，做做事情，就好了。這是黃小姐一向懷著的鬼胎，不過有此思想，並未有何事觸激他的腦筋，曉得世界上的男女，本來各有天賦之權，可以各做各事，所以他這思想，還是從小時候受他孀娘的苦處，自怨自恨而來，並不知女子本有女子的責任，不應放棄的道理。因此上跟了黃通理十幾年，習慣自然，這種思想也漸漸的忘了。卻是他這思想，譬如一件東西，含有電質在內，渾渾融融，初無表見，碰著了引電之物，將那電氣一觸，不由的便有電光閃出，可以燒著了衣服，毀穿了房子，其勢猛不可遏，猝不及防。電氣含得愈多，發作得愈烈愈大。

當日他聽黃通理的話，無意中問了一句：「可不知世界上也有女子出來做事，替得男子分擔責任的麼？」黃通理卻一躍而起，說：「怎麼沒有？」就如觸動了他的電氣，把他那一向所有，十幾年漸漸忘了的思想，頃刻間兜上心來，故接著只說得「有就好了」四字，翻身就走，不暇往下再問。他這「有就好了」四字之中，有多少歡喜美滿的情景，有無限恍悟決斷的精神！在他自己，亦莫知所以然。一念之間，想道：「要做事，先要能走路；要走路，先要放掉了這雙臭腳。如今這腳底下纏了幾十層的布條，墊了兩三寸的木頭，慢說要與男子一同做事，就是走路，也不能同男子大搖大擺，這便如何使得？」所以就急忙關起房門，要去放那雙腳。這個原故，也交代出了。

卻說當時他只趁一時之性，原不曾計及女人的腳是能放不能放，放了能走不能走，等他那兒子在門外亂敲亂喊，他反狐疑起來，說只怕要去問問他老子，於是重新開出房門，攙著他大兒子，又到了書房。只見黃通理與他小兒子坐在那裡，對著一個地球儀，指手畫腳的說。他那大兒子也就擠上去看。黃通理便對他妻子道：「你去罷，你一個女流之輩，不要在這裡攪擾，讓我同兩個孩子講些學問。」他妻子道：「方才我不是問過你，說女子也可以出來做事，既是可做事，也就可以談談學問。雖然我年紀大了，究竟還比你小得多，你同孩子們講的，不信我就懂得。向來我只道是女子不能同男子一樣做事，故此十幾年來，只還我的女子本分。如今想要在本分之外，再做些事來，也好幫著你教教兩個兒子。」黃通理聽了，喜不可支，便問：「你若要做事，卻先做那一樁？」他妻子說：「只要是地球上體面的事，一件一件的都要做出來。」黃通理不覺笑道：「我們這村上，不過是地球上萬萬分之一分子。我是個男人，要從這萬萬分之一分子，尋個做事的方針，還無可下手，你一個女子，小腳伶仃的，就算能做事，應著俗語所說『幫夫教子』，也不過盡你一人的愚心，成了我一家的私業，好容易說到地球上的體面。你看這地球儀上，畫的五洲形勢，其中經緯度數，面積方裡，盛衰沿革，野蠻文明，許多有學問的專門名家都考究不盡，單講那地球上地理科學的範圍，有關於地球表面之天文地質等事，有關於地球上政治生業等事，宏綱細目，除非像孩子們，六七歲時就研究起來，動得他的觀念，發達他的心思，然後他們好各就其材力性質，做得地球上一兩件的事。但是地球上的地理學，是先從自己的知識擴充，由自己所住一鄉一里的知識，擴而至於外鄉外裡；由外鄉外裡的知識，又擴而至於我的國度；由我的國度，擴而至於別的國度，然後能就全地球的事，考究得失，做他出來。不是什麼讀書的只為取功名，種田的只為收租稅，做生意的只為賺銅錢，就叫做做事了。」

他妻子接道：「這樣說，做女人的也不是只為梳頭裹腳做活計，是明明白白的了，怎見得我就不能擴充知識？只要你有什麼知識，換與我，我也慢慢的會有知識換與你，再給兩個孩子們開通些知識，這先就有了四個人了。從我們一家四個人，再慢慢的推到一個村上，那怕他風氣不行。只有一句頂要緊的話問你：像我這一雙受罪的腳，可以放得放不得？方才我倒要放他開來，又恐怕是

放不得的，要問你一聲。如今我是問過你，你說可放最好；你說不可放，我也一定放掉他，不能由你作主！」黃通理又笑道：「放了這腳，卻見你女子們開風氣的第一著，怎麼使不得？只怕放了倒不能走路，又不怕闖村的人笑你嗎？」他妻子道：「虧你說出這句話！照你說，一個人站在地球上，不能做點事，不能成個人，才怕人笑話。這我放我的腳，與人什麼相干？他來笑我，我不但不怕人笑，還要叫村上的女人，將來一齊放掉了腳，才稱我的心呢。至於走路一層，向來纏緊了幾十層的布，墊了二三寸的高底，還要躡躡，一天走到晚。從前小時候，兩隻腳爛的出血，還跟著我那孀娘的兒子上學，一天走幾趟呢。如今雖說是小的走慣了，一放開來，頭兩天不方便，到十幾天後，自然如飛似跑的，走給你！」

黃通理聽了說：「看你不出，一直見個庸庸碌碌的，忽然發出這些思路，好極！好極！」他妻子道：「從來說『天下無難事，只怕有心人』，你看我庸庸碌碌的，我將來把個村子做得同錦繡一般，叫那光彩激射出去，照到地球上，曉得我這村子，雖然是萬萬分的一分子，非同小可。日後地球上各處的地方，都要來學我的錦繡花樣。我就把各式花樣給與他們，繡成一個全地球。那時我就不叫『秀秋』，叫『繡球』了。就說沒有這個大勢力，我卻發了一個大誓願，你瞧著罷。」黃通理又連說：「好極！好極！好極！從今以後，我便叫你做黃繡球，把這『黃繡球』三字，當個記念如何？」

他二人說到此處，做書的又要交代一句。黃通理的妻子，以後就統名之曰「黃繡球」，看官卻要分清眉目。當時說話之間，黃繡球舉目一看，不見了他兩個兒子在旁，說道：「孩子們往那裡去了？」原來他兩個兒子，在他二人說話的當口，走出書房之外，聽見外邊人說，街上有會，他弟兄兩個就跑入會場玩耍。黃通理一聽，果然不見他弟兄在面前，先出至屋內一尋，又走到大門外一尋，曉得有出會的事，一定去看會了，便進來對黃繡球道：「你關上門，我去尋他們回來。」

少頃，時已過午，黃繡球早把午飯端整，先自吃了。看看交到申牌時分，才見他父子回轉，少不得黃通理要教訓他孩子們一頓，正在發怒，只見黃繡球穿著他大兒子一雙鞋，半舊不新，一蹺一拐的，不覺笑道：「你當真已經把腳放掉了？」黃繡球道：「凡事說做就做，有什麼不當真！聽說外邊的會，一連要出三天，你不要罵孩子們，明天我且帶了他們去看兩天，練練腳勁。」黃通理道：「這種事，迷信鬼神，傷風敗俗，我們不能禁止，沒的還叫孩子們去看！你一向不出大門，如今便說放開了腳，要練練腳勁，也沒的要去看會的道理。若講女人放掉了腳，今天去看會，明天去看戲，就使不得，與你那說的話、發的誓願，就成了一個大反對，還說什麼『繡那地球上的新花樣』，只怕村上的新鮮話把，先讓你繡出來了。」黃繡球也不搭白，仍舊一蹺一拐的走了開去。

這裡黃通理又把些教訓孩子的話講了好半天，回至內室，大家都不談起，正是一說不休說過便了的常事。不意這晚黃繡球不堪安睡之後，就得了一個病，渾身發熱，如火爐一般，昏昏沉沉的人事不知。好奇呀，此病從何而來？看官且胡亂的猜上一猜，猜不著的，等做書的下回再說。